

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

甘电教函〔2021〕21号

关于报送《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 数据发展报告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、兰州新区教育体育局：

为扎实推进《教育信息化 2.0 行动计划》，深化网络学习空间覆盖行动，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加强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指导意见》（教技〔2018〕16号）和《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指南》（教技〔2018〕4号），加快推进各地网络学习空间的普及应用，中央电化教育馆将联合教育部教育信息化战略研究基地（西北）开展《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发展报告》编制工作。为全面准确地反映我省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情况，请各市州认真梳理本地区情况，撰写市级《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发展报告》并报送我中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的

各市（州）通过梳理、总结本地区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的实际状况，在此基础上凝练出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亮点特色和典型经验，推广网络学习空间有效应用模式，引导本地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，以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带动信息化教学模式创新和水平提升，推动“互联网+”条件下教育改革发展的。

二、内容要求

各市（州）要围绕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的实际状况，

重点反映本地区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的政策措施、经验做法、取得的成效、存在的困难问题以及改进工作的措施和办法等（参考提纲见附件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撰写要求

市（州）报告应按照《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发展报告参考提纲》撰写，要在客观呈现本地区网络学习空间发展整体情况的基础上，注重挖掘亮点特色和典型经验，用事实和数据说话。

（二）报送要求

各市（州）于2021年5月24日前将报告电子版、加盖公章的纸质扫描版及本市州案例报送材料，发送至省电教中心联系人邮箱。

四、其他

请各市（州）高度重视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发展报告报送工作，及时收集整理本地区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，并加强对本地区网络学习空间的全面调研和分类指导，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吴正花

联系电话：0931-8827226

电子邮箱：787834696@qq.com

附件：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发展报告参考提纲



附件：

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数据发展报告 参考提纲

一、各地发布的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的相关文件
管理制度、建设规范、考核指标、审查办法、安全保障机制、部门或人员职责、经费保障、应用激励机制、试点建设等。

当地有在历年教育部组织的“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活动”中获评“优秀学校”的学校，则需提供该学校关于空间建设与应用的相关文件（如管理制度、考核指标、安全保障机制、人员与经费保障、人员职责、技术支持、应用激励措施等），同时提供该校应用空间授课的示范课视频 1-3 节。

二、各地组织的优秀网络学习空间评比的材料

评比活动的通知、评审指标和评审结果等。

三、各地网络学习空间基本信息

空间平台的网址，提供技术支持的企业或机构名称，空间登陆帐号（管理人员、教师、学生、家长）。

当地网络学习空间的实现途径（教育主管部门提供、自主购买企业服务、自建、其它（需注明））。

当地有在历年教育部组织的“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活动”中获评“优秀学校”的学校，则需提供该学校的相关账号（管理员、教师、学生、家长）。

四、各地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培训或比赛的相关资料

培训的通知、培训时间、培训内容、培训形式、参训人员、培训效果等；比赛活动的通知文件、时间、形式、结果

等。

五、各地的空间应用基础设施情况

管理者、教师、学生、家长的空间开通率、活跃率。

各地的教育网主干带宽、校园无线网络覆盖情况、不同学校移动设备（如 pad 等）配备数量等。

六、各地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集成的应用

各地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集成的 APP、平台系统等名称。

例如：**市（州）的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集成了英语趣配音、敏特数学、钉钉等应用。

七、各地网络学习空间应用特色和主要创新点

空间在支持区域或学校管理、资源共建共享、创新教学、教研活动、评价与考核、家校互动、课题研究、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的代表性成果。

八、主要问题和对策建议

对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对策建议。